

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5-063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所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投票、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e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25日 15:3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69号公司一楼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补充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相关事宜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键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

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代码: 证券简称: 披露日期:

A股 600686 金龙汽车 2025/9/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证明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和 24 日的上午 8:00-12:00、下午 2:30-5:30 到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69 号本公司 2 楼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于上述登记时间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名称、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账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所表决权的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受委托人应附上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字样。(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69 号二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361006

电话:0592-2969815 传真:0592-2960686 邮箱:600686@xmklm.com.cn

联系人:李先生、黄女士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25-073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为公司董事高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低于5% (不含)的股东。

4.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25年9月10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 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5.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28 人,代表股份 42,551,77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03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7,092,96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136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5 人,代表股份 5,458,81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903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0,代表股份 0,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5 人,代表股份 5,458,81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903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扬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了议案,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对特别决议议案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082,8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979%;反对 400,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14%,弃权 6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989,8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4091%;反对 400,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357%;弃权 68,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

(二)对特别决议议案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2,013,1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341%;反对 449,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58%;弃权 89,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920,1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1323%;反对 449,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162%;弃权 89,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677%。

(三)对特别决议议案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1,325,76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188%;反对 42,3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495%;弃权 187,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31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23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941%;反对 4,212,3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71%;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07%。

(四)对特别决议议案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0,277,21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847%;反对 406,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547%;弃权 6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984,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3065%;反对 406,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05%;弃权 68,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212%。

二〇二五年九月九日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23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055 元

2.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2025/9/17